

# 广东省梅州航道事务中心

## 航道通告

梅航道通〔2020〕3号

### 梅州航道事务中心关于梅州市环保能源 (生活垃圾焚烧)发电项目取水 专用标志投入使用的通告

各有关单位、船舶:

位于梅江左岸西阳铁路桥上游 460 米处的梅州市环保能源(生活垃圾焚烧)发电项目取水工程已建设完工,取水口设置在趸船上,趸船上下游用 4 个沉块固定。取水口每天最大取水量 4000 m<sup>3</sup>,瞬时每秒最大取水量为 0.05 m<sup>3</sup>,按国家有关规定和技术要求在取水口外侧设置了专用标志,现正式投入使用。为确保船舶航行安全,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:

一、启用时间:2020 年 5 月 18 日 18 时。

二、专用标志设置在取水口趸船外侧,为黄色浮标 1 座,标志规格为 HF1.08 型浮标,夜间显示双闪黄光,闪光周期 4

秒，航标概位：N: 24° 17' 32.3"; E : 116 ° 10' 36.5”。

三、请过往船舶密切注意该河段标志配布情况，加强瞭望，以策安全。

特此通告。

广东省梅州航道事务中心

2020年5月18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---

抄送：广东省航道事务中心。

---

梅州航道事务中心办公室

2020年5月18日印发

---